

三昧文学馆·当代小经典

三昧



魏微 著

## 拐弯的夏天

 中国工人出版社

三昧文学馆·当代小经典



魏微 著

# 拐弯的夏天

中国工人出版社

**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**

拐弯的夏天 / 魏微著. —北京: 中国工人出版社,  
2010. 9

(三昧文学馆·当代小经典)

ISBN 978 - 7 - 5008 - 4786 - 1

I. ①拐… II. ①魏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184032 号

---

出版发行: **中国工人出版社**

地 址: 北京鼓楼外大街 45 号

邮 编: 100120

电 话: (010) 62350006 (总编室)

(010) 82075934 (编辑室)

发行热线: (010) 62045450 62005042 (传真)

网 址: <http://www.wp-china.com>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铭成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: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 880 毫米 × 1230 毫米 1/32

字 数: 200 千字

印 张: 8.625

定 价: 18.00 元

---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

第一部 ----- 1

第二部 -- 59

第三部 -- 195

## 第一部



我在这里要说的一段往事，是很多年前了。那时我十六岁。还是个孩子。——隔了很多年以后，我不得不承认，那时我确实是个孩子，而不是男人。

我这里有一张年少时的照片，放在旧相册里。不记得是哪一年了，大约正在念初中，十四岁，或者十五岁？照片上没有日期。我希望它是 1986 年，在那一年里，我遇上了阿姐。

我很想知道，在遇上阿姐的那一年里，我长什么样子，穿什么样式的衣服，有着怎样的神情。这对我来说，是一种纪念。

真奇怪，我觉得自己老了，常常回忆，有很多感情，偶尔会走神。才三十出头，有很多次恋爱，目前未婚。

至于生活，怎么说呢，我不想说它很糟糕，这不确切。我也不认为我过得足够好，有很多资本。我没有资本，只有经历。可

是经历并不重要，是不是？

经历是浮光掠影的，于我，它一段段的，呈片段性地展现。这一段和那一段之间又是无关联的。我并不以为，我的经历会在我身上留下烙印。绝不会。我也不允许。

事情就是这样，我不知道什么地方出了问题。我开始想起阿姐。一开始，只是不动声色的，我想起某年夏天，也许是春夏之交，我来到北京。我在公交车上遇上了阿姐。

我想起了她的容颜和轮廓，她的白短袖衫和鹅黄裙子。一切是那样的清晰，触手可及。一切都像是真的，就像在昨天。我知道，有一件事情即将发生，它在我的生活里，它是回忆。它不可阻挡，来势汹涌。

我已经很多年不再想起阿姐了，我忘了她。这是真的，自然而然的，没费一点力气。那时我年轻，两年后吧，我十八岁那年，遇上一个可爱的姑娘，并爱上了她。

那是类似青梅竹马的一段恋情。是呵，青梅竹马，我甚至来不及亲她的嘴唇。她只允许我亲她的眼睛、睫毛、额头，诸如此类。只允许我把手放在她的胸部以外，臀部以上。她并不漂亮，可是声音稚嫩爽口，有新鲜果汁的气味。我在这其中投入了感情，只可惜维系了半年，就散了。

从那以后，我马不停蹄地谈恋爱。我只想说，那时我荷尔蒙分泌旺盛，有无限的精力，我热爱女人。并且自以为是一个

男人。

某种程度上讲，自从遇见阿姐以后，我就是。

我看着我年少时的那张照片，久久地端详着。我的旧相册里还有一些照片。大体上，我把它按时间排列。我看见了一个男人，从他坐在婴儿车里开始，他睁着茫然、空洞的眼睛，没有思想。他把手含在嘴巴里。

他坐在镜头里，四肢伸开。大约有些惊恐。下肢的连接处，有一个小肉疙瘩。很多年前，我奶奶叫它“小逗号”。我奶奶说，这可是金贵东西，男人要靠这个当家的。

我奶奶还说了一些什么，我不记得了。总之，邻居的阿婶大妈们笑了起来。我从小就跟奶奶一起生活，在那条拥挤、闻得见槐树花香的巷子里长到七岁，直到离开。我没有母亲。从我有记忆开始，我就没能看见母亲。我奶奶说她死了。我小叔告诉我，你父母离婚了。

所有的说法莫衷一是。

我甚至怀疑过，我是个野孩子。从来没有父母，是从树杈间掉下来的。我与这个家庭也没有必然的联系，是他们从路边偶尔捡回来的。

有一次，邻居小伍文绉绉地对我说，你是私生子。

我回家问爷爷，什么叫私生子？

我那很有学问的爷爷一下子怔住了。他从躺椅上坐起来，把报纸搁在一边，俯身看我。他说，这是谁告诉你的？

我说，私生子就是野孩子吗？

我爷爷打量着我，说，有人叫过你野孩子吗？

我点点头。

我爷爷把我拉近身边，握住我的手。隔了很久，他才说，你不是野孩子。第一，你的父母都在外地，但是……他们分开了。你父亲在读大学，你母亲住在另一个城市。他们现在过得很好。第二，你是爷爷的孙子，我们都很爱你。

我点点头，转身走了。我觉得自己快要哭了。从前，我是个敏感的孩子，内向、害羞、多情。一点点善意和伤害都能感觉到，也一直小心翼翼的。后来变了。我变成了一个我自己都不认识的人。

当然，这跟阿姐没有关系。在遇上阿姐之前，我就变了。在少年时代，我开始过上另一种生活，跟童年完全不一样。在这里，我丝毫没有后悔的意思。我不后悔。对于走过的路，做过的错事，遇到过的女人……现在，我都能坦然接受。

当然，这是需要付出代价的，这个代价就是时间和经历。这是后话。

我从不试图，要对我这一生做出总结。太早了些，我今年三十二岁。可是常常感觉到体虚羸弱，医生说是心脏问题，关系

不大。

我们家族的人都死于心脏，这是遗传。我叔叔死得最早，卒年二十八岁。我爷爷死于五十六岁的壮年，距他被平反亦不过两年。那时，我们已搬离了那条拥挤嘈杂的小巷，回到自己的住处。那是一幢带院落的两层小楼。平时，我爷爷种花，植草，我们家还栽种了葡萄。更多的时候，我在画室里看见爷爷，墙壁和桌布上落下很多颜色。

我爷爷是画家。

大约半年前吧，我父亲也死了。我去奔丧，眼看着他被推进火炉里，烧成灰，成烟。我在殡仪馆的院子里站了一会儿，等他的骨灰出来。我想着这个与我渊源很深的男人，极偶尔的一次失误，他把我带到人世。

我的出生是个误会。所有人都不愿意看到这一幕。

可是他死了。五十二岁，心脏衰竭。

现在想来，在我赴南京奔丧的那段日子里，我确实精神恍惚。我和继母就父亲的后事做了安排。我机械地做着这一切，还强打精神，安慰悲痛中的继母和妹妹。

我继母说，小晖，你长大了。她哭了起来。

我说，我已年过三十。

时间过得真快，我嫁给你父亲的时候，他也是这个年纪。——比你略大一些。她打量我一眼，深深地叹着气。

我无语。探手够来烟缸，把烟灰弹进去。

从前对不起得很，她又说，似乎欲言又止。我们怠慢过你。  
你父亲也……

我很快打断她，害怕重提往事。因为不愉快。谁都没有错，可是谁都不愉快。我说，是我不好。我从来就不省心。

从前，你是个问题孩子，正是青春期，又遇上一拨不良少年。她更加忧心忡忡了：我们待你的方式不对，太急躁了些。

我说，谁都年轻过。

我站起来，弯腰掐灭烟头。我想出去走走。不能再继续这样的谈话。我头痛，意志低迷，心绪败坏。我不想承认，这一切是缘于父亲，他死了。他看上去那么年轻，风雅倜傥。

我不得不承认。

他确实风雅倜傥，看上去就像我的兄弟。可是他是父亲，他的血液在我脉管里汹涌流淌。家族里的男丁接二连三地猝死，使我不得不想到一些事情，比如我自己。

我一个个送走他们。被叫到弥留之际的床前，让他们看最后一眼，听他们讲两句含混不清的话。我从一个城市赶往另一个城市，把他们的骨灰装进盒子里，盖好。把他们安葬。

家族里的男丁只剩下我了。也许我将“来日无多”？这样的想象让人情绪低落。

我打车去中山陵。在南京，如果你心情烦躁，就去中山陵

吧。去爬爬山，或者石阶。看看青灰的古城墙，在阳光底下，怎样安静、风尘地矗立着，阴面爬满了岁月的湿苔。

对南京，我再熟悉不过了。我在这里度过了少年时代，从十岁到十六岁。我熟悉这个城市的每一条街巷，我曾厮混于此。逃学，打架斗殴，偷钱，追女孩子。

后来，我带阿姐也曾来过南京。一开始，我们住小旅馆。等有钱了，我们便改住宾馆和大饭店。我们吃喝玩乐，挥金如土。整日混迹于高档娱乐场所，衣衫时髦。你没看见我们出双入对的样子，言行文明、优雅、亲密。以姐弟名目登记，过的是夫妻生活。

也许就在这时，我想起了阿姐。我想跟她说说话，说说爱情，生死。家族里的亲人一个个英年早逝，我感到害怕。我想跟她说说害怕。还有信仰、音乐、抽象画。她懂的。不懂的时候，她听着，点着头。她从来不插一句话。

她知道，我需要说话。

她坐在墙角，抽着烟，烟缸放在隆起的膝盖上。她站起身来，赤脚在地板上走着，若有所思的样子。她去厨房取来一只水杯，放到我面前，说，自己来，啊？

她把我头搂在怀里，手指轻轻摸索着我的鼻梁和眼睛。她说，说吧，说完你就舒服了。

她为我擦掉眼泪，说，你这个小家伙。她叫我小家伙，孩

子，小男生。有时候，她也会看着我，喃喃地说，我的少年……

我从来不哭。自从爷爷奶奶死后，我来到南京，随父亲一起生活直到十六岁。我不相信眼泪。任是受辱，责骂，挨打，流落街头；任是他们温言软语，苦口婆心，他们哭了，我都不哭。

我干巴巴地坐在那里，很麻木的，连我亦不知身在何处。我时常想起很多年前那个敏感的小男孩，他转过身去，偷偷擦掉眼泪，就像在做一个手势。他总是一个人哭，所有人都不知道。他不开心，有很多忧虑。奶奶要是叫他了，他就会答应着，从屋子里跑出来，有时还装做笑一笑。

可是那个男孩不是我，他死了。脱胎换骨成另一个人。在南京，我开始过上一种迥然不同的生活，自由浪荡，天马行空。随身带着水果刀。我尝试过自给自足的生活，甚至包括交书学费，如果父亲想不起来的话。

我开朗了。身体慢慢长高，强壮。有了喉结，声线也变了，说话声音嗡嗡的。有一种时候，我很为自己感到骄傲。可不是吗，我是个男子汉了。不知从什么时候起，我开始关注女生。她们逐渐成为我生活的一部分，并且越来越重要。

我日复一日地想念她们，或者是她们中的某个人，或者是不确定的。我以为自己在爱着，并且沉迷其中，不能自拔。总有一天吧，我对自己说，我要娶她们中的某个人，爱她一生，和她生很多孩子。

与此同时，我开始看色情读物和地下手抄本，比如《少女之心》。我们总有办法弄到这一类的书籍和连环画册。我想说，那是1984年前后的中国，自由风气已渐渐复苏，即便禁锢如中学校园，我们也有自己的方式去了解性。

师生大会上，校长一再重申，要杜绝手抄本，看见了予以没收、焚烧。读者记大过处分。他建议我们读些科普读物和伟人传记，底下有人轻轻笑起来，也有高年级的学生开始咳嗽，角落里响起了短促的口哨声。

校长也微笑了。他看着礼堂里挨挨挤挤的人头，黑头发，黑眼睛，一张张年轻的脸，脸上精力充沛、或因某种原因而苍白的黄皮肤。他叹了口气，说道，没办法，我也知道有些话力不从心。我们每个人都是从青春期过来的，我们只能如此。你们得等待，而且一定要把精力转移。

最后他说，青春期是个关口，你们都会走过去的。可是有人走得很好，有人步履艰难。人生的分叉也在这里，所有人概莫能外。

想起来，这就是我遇见阿姐以前的生活。大约在十四五岁，或者十六岁。我厮混于街巷、校园和家庭。后来，我很少回家了。我父亲也懒得找我。知道我活着，玩耍，厚颜无耻。

我寄居同学家里，偶尔和他们一起吃饭。隔几天再换一家。

他们攒零花钱给我，有时也偷父母的钱。他们乐此不疲，并引以为豪。坚信这就是江湖气和英雄主义。

后来，我把这些讲给阿姐听。她异常着迷，常常快乐地笑着。她也时常打断我，说，等一下。她问的是细节。她沉迷于此，一点细枝末节都不放过。有一次，她拉着我的手，认真地说，我想了解你。我想知道，在遇见我以前，我的孩子都在干什么？他在逃学吗？在打架斗殴吗？在追姑娘吗？那是在哪一天呢？他感到害羞吗？他的脸红了吗？

她说着笑了起来。

无聊的时候，她就说，给我讲讲你从前的事吧。我说，这已经是第三遍了。她说，可是我还想听。

她微笑着看我，期待着。这时候，你会觉得她是个孩子，而不是我。我们之间常常有这样的时刻，仿佛年龄的差距缩小了，颠倒了。我是个成年男子，而她是个小女孩。她像的。很多年以后，我仍相信，她的神情里有天真和单纯的东西，虽然她并不总是。

有时候，她也会弄乱我的头发，仿佛不相信地看着我，说，我的男孩长大了，是个男人了。又侧身打量我一眼，摇了摇头，说，果真是这样吗？

当我说起一件事，她便问，这是在哪一年？

我想了想。1984年。

她说，唔，那年你十四岁。我三十岁。那年我在干什么呢？她抬头看天花板。唔，肯定结婚了。结婚都六年了。那是在春天吗？她侧头问我。

我想了想，说，也许吧。我记得街上有悬铃木的粉尘。

她说，悬铃木的粉尘。1984年春天。南京街头。一个小伙子在追一个姑娘。可是我在干什么呢？她皱着眉头笑了笑，说，真的不记得了。

我说，我没在追姑娘。心里暗恋过，可是不敢。

她笑道，可是你在向她吹口哨。跟踪她一直回家。她有个好听的名字叫小婴。——她长得漂亮吗？

我不再说话。隔了一会儿，她捅捅我的手肘说，生气了？

我笑道，是你在生气吧？

她捏我的耳朵，笑道，这个家伙。她用脚踩我的脚背。

对阿姐的回忆就这样开始了。

我很奇怪，这么多年来，我竟然忘记了这个女人。她曾经是我的一切：两年，天涯海角的浪荡生活，一部浪漫温情的犯罪史。

一部传奇。

我曾跟随着她，如影随形。从北京到上海，到南京，到广州，到西安……我们曾到过中国最富贵的城乡，遭遇过各色人